

知味

黄鹂留鸣桑甚美

▲王兆贵

周末上街，发现绛紫色的桑葚在水果摊上出售，这让我想起了故乡的桑葚。

农家种植的桑树，分为用来养蚕的叶桑和可供采食的果桑。在乡间田野，果桑一般植于自家的房前屋后或小院子里。我出生的那个村子里，栽桑葚树的人家并不是很多。记得村西头有一寡居的老太，她的后院有一棵树龄很老的大桑树。每逢桑葚成熟季节，常常会有成群的鸟儿盘旋在周围，叽叽喳喳地飞来飞去，试图啄食成熟的桑葚。这时，那位老太太就会出现树下，不停地用嘘声恫吓驱赶。老太太矍铄且驼背，又上了年纪，腿脚不大灵便，能赶得走受惊的鸟儿，但却无法对付馋嘴的顽童。

那时，常有胆大的孩子结伴，趁着老太太午休打盹，一个踩着一个人的肩膀，偷偷爬上她家的院墙，再攀缘到桑树的杈杈上，稳稳地坐牢靠了，像小猴子似的采摘吞食起美味的桑葚来，并不时扔一些给树下望风的伙伴分享。直到吃得口涎四溅，嘴唇染紫方才罢休。当然也有被发觉的时候，但这位老人家吃斋念佛，心地善良，即使听到动静，也不大声嘘喝，生怕孩子受到惊吓，慌忙间落地摔伤。她先在屋内轻咳一声，给孩子留够逃脱的时间。待孩子翻下院墙，准备溜走的当儿，再假声假气地骂几声。

桑葚虽是木本，但果实由颗粒聚合而成，外形呈穗状，看起来像浆果。刚挂果时的桑葚颜色绿莹莹的，像翡翠；慢慢地变得黄澄澄的，像琥珀；过不了多久又变得红彤彤，如同珍珠一般；待到红得发紫时，就要抓紧采食了，否则很快就会落败。

成熟期的桑葚，胖嘟嘟，亮晶晶，令人馋涎欲滴。放一颗进嘴里，唇齿间顿生津液，酸甜爽口，清凉润喉。

关于桑葚，在我国古代还有一则“拾葚异器”的掌故。汉朝汝南人蔡顺，少年丧父，待母亲特别孝顺。时逢战乱灾荒，柴米昂贵。一天，蔡顺到野外采拾桑葚时遇到了赤眉军，问他为何把红桑葚和黑桑葚分装在两个篮子里。蔡顺回答，已熟的黑桑葚留给俺娘吃，未熟的红桑葚自己吃。赤眉军敬重他孝心可嘉，送他一头牛和三斗米带回去供奉母亲。

中国幅员辽阔，十里不同风，具体到某个地域，同一个节令的物候特征是不一样的。譬如说这桑葚，其成熟期于天南地北恐怕要差个把月。若以同一地域的物种为参照，说“麦黄时节桑葚熟”，就容易把握了。欧阳修诗云：“黄鹂留鸣桑葚美，紫樱桃熟麦风凉。”眼下，成熟的桑葚纷纷上市，没有条件下乡，在城市的果品摊上买上一盒桑葚，照样可以尝鲜。

聊斋闲品

无限风光在路上

▲周振国

爱爬山的人都知道，爬山的乐趣在于“爬”，在于一路艰辛、一路汗水、一路曲折登高、一路风光变幻，而并非似缆车游玩者，轻轻一松登顶，喊几个“啊”，摆几个pose，便嘻哈拜拜而去。近些年来有人不再满足于“上车睡觉，下车尿尿，景点拍照，回来一问啥都不知道”的旅游模式，而选择个性化的小众出行或自驾游，便无疑有不想错过沿途风光的考量。事实上，无限风光在路上，譬如青藏铁路开通近二十年来，从内地到西藏旅行，懂的人大多选择乘火车，而不是坐飞机，就因为两千公里的青藏线沿途风光壮美绝伦，那广袤无垠的可可西里，绵延壮丽的昆仑雪山，碧如宝石的措那湖，还有那高原无与伦比的蓝天如洗、白云如絮、芳草如毯、繁花如锦，加上云间翱翔的雄鹰，草地上成群的牛羊，和一路上忽晴忽阴、忽风忽雨甚至盛夏时节还漫天飞雪的奇幻天气，这种体验实在是神奇、美妙而又震撼。

人生也是一次旅行，只是和某次出游相比，其旅程更长、时间更久、前路也更多未知，并且它不是做攻略做出来的，而是一步步走过来的，所以人常说，人生的路在脚下；而人生作为每个人只有一次的经历和体验，开启了便不能折返、不能重来，错过了便无法补救、无法挽回，所以人生之旅，一方面要踏踏实实地去走，一步一个脚印，积跬步至千里，曲折沟坎不退却，山高水远不迟疑，努力走出一条光明路，让美好的人生在脚下延伸；另一方面在于多经历、多尝试、多体验。我的一位年轻的朋友，在省会城市工作得好好的，却主动申请驻村，他说自己没有在农村生活过，没有直接和农民打过交道，想补补这一课。40年前，我有多名军校同学被分往新疆，后来这些同学无不以自己经历了几年艰苦的边防部队生活而感到自豪，甚至当年坐绿皮车几天几夜穿越茫茫戈壁那孤寂无助几近崩溃的感觉，如今也成了美好的回忆。人生是每个人的人生，每个人的人生都可以是不一样的，甚或是独一无二的，关键是要乐观积极地面对这个世界，快乐地自信地拥抱生活。人生虽短，但当倍加珍惜和努力，懂得欣赏和享受。

寓言故事《百喻经》中有个愚人吃饼的故事。从前有个愚人饿了，便拿了七块饼来吃，吃完六块半的时候吃饱了，于是他想，早知道这后面半块能让他吃饱，前面六块省下不吃该有多好，因此他十分懊恼。故事可笑，也可可笑，因为今天照样不乏这样的人，凡事急于求成、急功近利，总想抄近道、走捷径，妄想一口吃个胖子，或平地一声雷，一炮而红、一举成名、一夜暴富、一步登天、一竿就撑出了漂亮的河对岸。但问题是，事物的过程呢？种子破土需要积蓄力量，春生夏长才有秋收冬藏，铁杵成针是日复一日的坚持，滴水穿石是经年累月的执着，羽化登仙必经痛苦不堪的化茧蜕变，凤凰涅槃则是向死而生的自我炼狱，不经过艰苦的付出和努力，所谓成功，所谓理想，一切都只能是瓜棚吹牛、痴人说梦，而追求成功和卓越、实现理想和梦想路上深深浅浅的脚印，点点滴滴的汗水，或信念加持无畏前行的身影，或失败考验不屈不挠的样子，便是人生最好看的风景。

灯下漫笔

“布谷……布谷……”一只布谷鸟欢快地鸣叫着掠过村子上空，消失在无际的麦田里。

此刻，豫东平原麦浪翻滚，大地金黄，原野里散发出阵阵麦香。田野里劳作的人们，好似跃入金色的海洋，微风吹来，若隐若现，起伏飘荡。

“布谷叫，麦收到”。布谷鸟的叫声催开了收获与播种的农事。老队长蹲在地头，吧嗒着旱烟，拍把麦穗在手掌里一捻，眯着眼睛吹开糠皮，留下满把金灿灿的籽粒，顿时脸上开了花，扯开嗓门：“开镰喽！”

天还没放亮，黑喜鹊就在枝头上蹦来蹦去，叽叽喳喳叫个不停，也在为丰收的季节欢唱。乡亲们揉揉惺忪的眼睛，披着一身晨雾，扛起桑叉和镰刀出发了。

来到田间地头，晨曦微露，正是割麦的好时辰。乡亲们一字排开，躬下腰身，踏实脚跟，将麦子攥入怀中，用力拉动镰刀，寒光闪过，麦子齐刷刷倒地。一镰接一镰、一垄连一垄，嚓嚓的镰刀声此起彼伏。一袋烟工夫，整齐的麦秆就铺了一地金黄。

太阳慢慢升腾起来，赶走了空气里最后一丝凉意，大地渐渐变得像个蒸笼。围裹的麦秆、飞扬的尘土和炙烤的热浪，令人透不过气来。

麦芒似锯齿般将裸露的皮肤划出一道道痕迹，汗渍涸干，弄不清是痒还是痒，火辣辣的难受。黑色粉末状的麦锈，穿透衣服附着皮肤钻入鼻孔，把人熏染得好像钻过煤窑。

手掌与镰刀柄长时间高频度摩擦，打出了串串血泡。不知是谁“哎呀”一声，割破了手指，殷红的鲜血洒在麦草上，刺疼了割麦人的双眼。



荐书架

《问鼎1939》：揭开民国古玩江湖的神秘面纱

▲宋辰辰

1939年，安阳城里修复古玩起家的余氏兄弟中的大哥余宝驹，设计出巧夺天工的神器——后母戊方鼎，得到消息的日军逼迫余氏兄弟交出铜鼎。作家出版社最新出版的《问鼎1939》以真实历史事件为背景，生动再现了民国时期安阳古玩江湖的尔虞我诈、刀光剑影。跟随主人公余宝驹的脚步，读者将深入神秘的古墓，见证惊心动魄的盗墓过程，领略古玩鉴赏的精妙绝伦，感受江湖义气的荡气回肠。翻开《问鼎1939》，就像开启了一段充满悬念、刺激与惊喜的冒险之旅，揭开民国古玩江湖最神秘的面纱！

智斗、厮杀、爱情、背叛。书中既有惊心动魄的智斗和厮杀，也有缠绵悱恻的爱情和令人不齿的背叛。余宝驹与日军少佐的斗智斗勇，与兄弟的生死情义，与日本女甲骨文专家松子之间复杂

那时，在老家，婚丧嫁娶，生女添丁，老人过寿，都离不开一场极具乡间土味的宴席。

日子定了，请柬发了，筹备宴席也进入了倒计时。主人请来宴席的大厨，在家里做了一顿丰盛的酒席，恭恭敬敬地请来家族的长辈和村中有威望的人，提前商量宴席的安排。这些人对宴席的流程轻车熟路，很快就拉出了单子，谁主事，座次如何安排，谁负责打杂，谁负责端盘子，谁负责照客，安排得井井有条。然后，在主人的盛情劝说下，一个个喝得满脸通红，拍着胸脯唾沫四溅地说保证把宴席办得顺顺利利，让主人听了心里美滋滋的，笑得合不拢嘴，这才东倒西歪地回家了。

宴席的当天，主人家的院子里热闹起来，帮忙的村民早早地赶来。泥匠前一天已经在院子里盘起了灶台，支起了大锅，旁边摆满了主人按大厨意见采购的各种食材。一群大娘小媳妇在大厨的指挥下，择、洗、切着各种蔬菜和肉类。大厨拿出浑身解数调拌着各种菜品，一盘接着一盘放在旁边的桌子上，还用或白或红的萝卜雕刻出花鸟的图形做搭配，让人垂涎三尺。烧火的多为主人近门的老年人，把尺把长的旱烟袋搭在肩头，悠闲地抽着主人塞给的纸烟，不时往灶膛里添一撮木柴。一层又一层的花厘上早已摆满了鸡、鱼、扣碗等调制好的菜品，放在大锅里蒸着。腾

麦收欢乐大合奏

▲牛汉珍

割麦不仅耗散体力，也是耐力的挑战与心理磨难。腰板僵直了，手心发麻了，嗓子冒烟了，衣衫汗透了。当你抬起头来，一簇簇、一垄垄的麦子又扑面而来。

连日的起早摸黑，疲劳困顿，我迷迷糊糊中进入了梦乡。热浪一波一波袭来，咚咚的马达声敲击着耳膜，我睁开眼睛，又无力地闭上。昏昏沉沉醒来时，太阳已落西，纵有初夏绿荫的渲染，却也遮不住热浪蒸腾。揉揉惺忪的眼睛，望着母亲和乡亲们汗流浹背的身影，我无法掩饰心底里的愧疚。

如今，环境宁静、床铺舒适、生活安逸，入眠却成了难题。

麦子收割回来，接着就是碾场。赶牲口的王老汉套上两头牛，挂上石碾、耢石，响鞭一打，口中吆喝着“驾……驾……”，那牲口勾着头、弓着腰，就奋力前行了。石碾发出吱吱扭扭的声响，开始了周而复复的滚动。

老汉手牵缰绳，如同开车的方向盘，掌控着石碾运行轨迹。那牲口迈着方步，微闭双眼，不紧不慢，不急不躁，却极有耐力与韧性地拉着石碾，一圈又一圈地面着圆圈，越画越大，圆心顺次移动，从场西转到场东，又从北头转到南头，直至把摊开的麦秧碾了个遍。

碾场，在正午时分最好。那是太阳最毒辣，麦秧被晒得噼噼作响时，石碾碾压下去，麦穗顷刻间分崩离析，乖乖吐出麦粒儿。一晌下来，老汉的脸庞黝黑发亮，汗水像断了线的珠子啪嗒啪嗒往下落，连牛儿也累得张开鼻翼，呼哧呼哧喘粗气。

目睹过碾场的人，才真切体验到农耕文明与工业文明的差别。偶尔，我会突发奇想，慢节奏不好吗？看看街头急促的步履、飞转的车轮、匆匆的行人，慢节奏也是一番特殊韵味。

很多时候，快乐与幸福不完全来自于物质，而是心境；也不是快节奏或慢节奏；更不是结果，而是过程。

“粮食兜，望天收”。在大自然面前，人类再强悍，也是脆弱和无余的。乡亲们最怕麦收季节下雨，可老天爷有时候就是翻脸无情。

那年，麦收正紧张，田野里人头攒动，马车、架子车穿梭不息，牛车也如蜗牛般爬行其间。麦场上卸车的、晒晒的、碾场的，热火朝天的一幅麦忙欢乐大合奏。

突然，天边乌云高高耸起，翻滚着压了过来，一阵电闪雷鸣，狂风裹挟着暴雨倾泻而下。乡亲们还没来得及将油布搭在麦垛上，豆大的雨点就砸了下来，人人淋成了落汤鸡。本指望雨过快点天晴。哪曾想，这雨哗啦啦、淅沥沥再也没有停歇地下了起连阴雨。乡亲们只好把打过的麦子搬到家里的地面上，炕上、桌子上晾，连我们上课的教室也腾了出来。一个村几千亩的小麦，却也只是杯水车薪。

淋过的麦子经不住长时间闷捂，难免要发热、变霉。乡亲们把最好的麦子缴了公粮，把发芽、发霉的麦子留给自己。这一年，面条是黏的，馒头是黏的，乡亲们的泪是黏的，心里更是黏的。

打麦场上有汗水、有泪水，也有欢笑声。“偷杏”是那个时候最刺激的事。乡邻院子里有一棵杏树，麦青杏儿青，麦黄杏儿黄，麦收杏儿收，乡亲

人与自然

青鸟

▲南山

一条河静静地从都市中心逶迤穿过，下班后，我喜欢沿着河堤边的小路散步回家。夏日黄昏华灯初上，河堤上绿柳成荫，推挤如山的杂乱思绪如同一缕轻烟，消失在前方钢筋混凝土的密集森林里。

多年前，这个地方还是一望无际的原野，上面散布着芦苇荡、茅草地、杂树林和村庄，一条大河缓缓流过，飞鸟翔集，锦鳞游泳，美得令人窒息。离河不远处有座军营，我是其中的一名新兵。训练途中，我在河边救了一只受伤的鸟儿，鸟儿非常罕见，羽毛青黛，异常可爱。我把它带回军营，大家视若珍宝，起名青鸟。青鸟伤愈后不肯离开，陪伴战士们一起训练、执勤，共守一方土地，给严肃紧张的军营带来了活泼和欢乐。驻地报刊曾以“子弟兵爱人民，一草一木总关情”为题作了宣传。

后来，我随部队调防到边防执行任务。光明飞逝，数年后，我退役后又重返故里，成为这座城市中的一员。

晚风袭来，挟着雨滴，吹乱了我的思绪。夜幕下淡淡迷雾浮起，雨淅淅沥沥地落下来。不远处灯火阑珊处有家饭店，这里是当年军营旧址，我不由朝那里走去。我是这家饭店的常客，喜欢来这里吃一碗贡面，面里有过往的味道。刚找个雅座坐下，便见一女子风尘仆仆站在门口，她朝我说，生意真好啊，没房间也没餐位了！我随口说，那就拼桌吧。女子说她要赶晚上的火车，去南方做个茶叶节的活动。点餐时，我们不约而同都要了简单的贡面。

女子主动介绍自己是媒体人，主要从事宣传、保护文化遗产工作。平时走南闯北很是辛苦，常常不被人理解，因为热爱，所以乐此不疲。她看上去清秀漂亮，有点像当今走红的一位网红明星。因雨水相逢，我不便细

们称之为“麦芒杏”。

麦收时节，一嘟噜一嘟噜的麦芒杏飘着清香，勾引着我们半大的孩子，个个垂涎欲滴，哪管得大吠与小脚老奶奶的蹒跚，翻墙爬树，使出浑身解数滴入囊中。

扬场是麦收极具技术性和观赏性的环节。傍晚，微风拂面彩霞满天，脱粒完毕的麦子隆起金黄色的小丘。选几个技术高手依次排开，迎风将麦粒均匀地抛撒出去，那动作优雅，节奏感极强。麦粒在空中划过一道道圆弧，在惯性的作用下，因饱满不同，麦粒和糠皮自然分离开来，尘土夹杂着碎屑升腾，渐渐随风飘散，落下来的，是庄稼人辛勤劳作凝结出的一粒粒金灿灿的希望。

一次摄影展上，在近百幅照片中，一幅《丰收的喜悦》瞬间抓住了我的眼球：天际的晚霞，飘飞着的金色麦粒，浅黄色的麦草垛和麦收人那古铜色的脸庞，脑子里立刻出现了那律动的扬场人身姿，好一幅热烈的麦场丰收画卷。方寸间，斑斓的色彩、动感的画面、淳朴的情景，让我泪湿眼眶。果然，这幅照片获得了摄影大奖。

一晃几十年过去了，我再也没有参加过麦收。听说如今的收麦完全工业化，麦农足不出户，一个电话，收割机的“大嘴”一张，一边吃麦穗儿，一边吐着麦粒儿，收粮食的经纪人就在地头，当场收钱付钱，农人的脸上虽有收获的喜悦，却少了丰收的朴实。原本收割、运送、脱粒、晾晒等生产环节被轻松搞定，没了收割的过程。

石碾、桑叉、镰刀、牛车，这些收麦工具，渐渐都淡出人们的视线，演化成我们记忆中的符号和农耕展览馆里的摆件。



问，便伸出大拇指，给了她一个大大的“赞”。我们边吃边聊，如久别的朋友越聊越火热。她说要给我讲一个没人能相信的故事，还要找一个至今没有找到地方。不在乎别人信不信，自己相信就好。

她曾经做过一个梦，梦中自己幻化成一只小鸟，在北方一个小河边，小鸟受了伤，落在荆棘丛中，是一位年轻的战士救了她。她忘不了那绿色的军衣、鲜红的领章、闪闪的红星。战士把她抱回军营，治好了她的伤。她陪战士们站岗、巡逻、放哨，成了一只军营的鸟。

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她和救她的战士一起执勤巡逻。战士抱着她说，部队要到边防执行卫戍任务，那里鸟儿不能生存。并叮嘱她，北方的寒冬已经来临，要记住往南飞。战士还说他的家乡在淮河边，那是一个叫叫大园的地方。那里有青青的稻田、绿绿的茶园。如果他沙场征战不回，就变成一只鸟儿飞回故乡……

女子说到尽兴处，一阵急促的手机定时铃声响起，我知道，她要赶车走了。大千世界，真是无奇不有啊，这是我对她说的“自己相信就好”的理解。我有话想说，但又不知从何说起。她飞快起身，拿起行李朝我挥挥手，说了句去车站赶车，就一阵风似地消失在门口，融入茫茫夜色。

我站在夏夜的街头，雨声淅沥，如梦似幻。瞬间有风吹来，轻轻地从我的心尖掠过，什么也没留下，恍若我和那女子的短暂相遇。

在我的心灵深处，一只青鸟飞向远方。晴空下，一条大河波浪宽，风吹稻花香两岸，那里充满着和平的阳光，那里是富饶美丽的家园。

夏夜如烟，雨如梦。

人们一边交谈着，一边大快朵颐。那些年月，一年到头难得吃上几顿荤腥，吃席倒是解馋的一个好机会。有的人知道第二天要去吃席，头天晚上就开始不吃饭了。现在听起来是个笑话，但的确确是真的。

酒过三巡菜过五味，主人在主事人的带领下从首席开始逐桌敬酒。主人嘴里说着感谢的话，双手捧着酒杯恭恭敬敬地敬着酒，一杯两杯不少，五杯六杯不多，因酒量而异。主人敬完酒，宴席的高潮才正式开始了。桌长和陪客的各显其能，有轮番敬酒的，有打圈划拳的。响杯、哑杯、出宝等枚技五花八门，卸火车皮、羊抵架、推小火车、大压小等花样层出不穷。划拳时，“一心敬你”“哥俩好”“桃园三结义”，一直到“十(实)十(实)意”都有一套说辞。方言俚语，喊起来抑扬顿挫，让人不由感叹乡村酒文化的丰富和厚重。棚子里的男男女女老老少少，吃菜喝酒欢声笑语，响成一片。棚布也似乎受到了感染，随风轻轻地起伏着。

夕阳渐沉，人们才走出棚子，相互拉着手，依依不舍地说着情真意切的话，然后才相互告别，脚步踉跄地回家去了。也许，他们在心中热切地期待着下一次的相聚和交流。

乡村宴席在浓浓的乡情亲情里流淌，生生不息，给乡村生活增添了一抹亮色，给平淡朴实的日子带来了一些滋味。它那样的朴实，那样的真诚，那样的让人留恋和回味。